

我們都在年齡里生死。

一個人一出生，什麼還沒有呢，就先有了年齡。無論活得富貴，或者多卑微，死了，最後，比的還是年齡。這時候，生命里的好多東西，都煙消雲散了，只有年齡留了下來。送行的人說，他比某某活得歲數大。一下子，就蓋棺定論了。

沒有成就可比的人，只好比比年齡。與人見面，問話多從年齡開始。即使是再勢利的人，也要先從年齡這裏繞個圈，才問到你的收入、職位和身世背景。問年齡，是搭訕的一個很好的突破口。最後，言談無味，要收場了，也完全可以用到年齡，說：“嘿，其實吧，你比我年輕多了。”然後哈哈一笑，似鳥獸散。

我們都是在年齡的強大追問中成長起來的。自有記憶起，大人就會問到我們的年齡：“幾歲了？”進一步，或者會問明年幾歲了？或者在屬相上蒙你一下，彷彿以此就考察了我們的聰明。於是，從小深深地刻進我們心底的，就是年齡。比如我說到掏鳥窩差點墜崖而死的事，第一反應到的就是年齡：那一年，9歲，上小學三年級。

人在青春里，最容易記住年齡。比如，為成績哭過鼻子，或者那麼欣賞或者恨過一個老師，要不就是懵懂地喜歡過一個同學。這時候，年齡就像打在一片樹葉上的陽光，華美炫目，搖曳着光澤。這是一段牛奶一樣鮮潤的時光，燦爛明媚，連憂傷也是彩色的。從這個年齡段往上看，所有人都是老的，都覺得是一棵棵經歷了歲月滄桑的樹，與自己隔着遙遠的、年華上的距離。

記得我剛上班的時候，也就20歲出頭。有一次，單位里一個同事問另一個同事的年齡：“韓老師，你今年多大了？”姓韓的同事笑笑，摸一下頭，說：“30多了。”我當時一驚，認真地看了他一眼，清晰地記下他的頭髮、眼睛、臉以及背心和腳底的拖鞋。哦，怎麼就這麼大了！當時覺得，一個30歲的人，已經老得不行。

人在年輕的時候，會看到老，但不會想到老。總以為老是別人的事情，跟自己無關。甚至，都不會想到死，認為人原本就是要活着的，只會有生之絢麗，哪裡還會有其他。

這是多麼寶貴的一段年華啊！說它寶貴，就

是因為這時候，根本無視歲月的力量，也不用向歲月妥協什麼。彷彿歲月只是自己活着的一個載體，你載你的，我活我的。

人到40歲後，最大的變化就是不願意記住年齡。把年齡定格在某一個年歲上，不願意加，也不敢往上加了。但看春也來，秋也去，知道日子在一年一年地向前走，卻情願自己的年齡戛然而止，永遠不走了。這時候，最尷尬的事情，就是被問到年齡。一來是不願被問，二來呢，還得掰着手指頭算一番，其實呢，根本不打算清楚。最後，乾脆把出生年月報出來，你們去算吧。

活到這一刻，才明白歲月才是橫亘在人生前路上最大的一座山。餘生，就剩下跟它周旋了，跟它過不去了。當然了，最好是別過去，妥協也好，掙扎也好，反抗也罷，你就得這樣去做。

多少生命，要敗在歲月里？在

最老的年齡上，活得像誰好呢？我看畫家黃永玉就挺好的，對着一塊畫布畫啊畫的，畫着畫着就把歲月給畫投降了。然後，站在陽光下，看着一場風，越刮越小，小到風的腳輕踩老而頑劣的心，小到天地間風煙俱靜，只剩日月江河，只剩——忘了年齡的自己。



馬力見到路遙很是高興，熱情款待。路遙說明來意，馬力卻說：喝酒！喝酒！根本沒有幫助他的意思，路遙很惱。過了幾天，馬力說：路兄，你回家吧，免得嫂夫人牽挂！路遙只得氣憤沮喪的回答，還沒



## 雨傘

作者：[日]黑井千次  
陳喜儒譯

從電車里往外看時，窗外的細雨如絲，但一走出檢票口，雨卻大了起來，成了名符其實的雷陣雨。他得意洋洋地看着柏油路上濺起的白色水花，心想下班時，聽了辦公室那個女子的提醒，帶着備用雨傘回來真是明智之舉。

當他正要向雨中走去的時候，看見前面有一個皺着眉頭、幽怨地望着天空的柔弱女子。她是那樣苗條高雅，真叫人擔心她淋濕後會溶化。

“如果您不介意，咱們一起走吧。”

他說這句話時，心中已經暗暗決定，縱然是方向相反，也要把她送到地方。

她遲疑了一下，說了聲“對不起”，然後鞠躬致謝。她的聲音是那樣清脆悅耳。

“再往里靠一靠吧，不然會淋濕的。”

他這樣講後，她輕輕地把手搭在他撐傘的那只手腕上。一股輕柔溫馨的暖意透過衣袖傳了過來，使他感到幸福。

她要去的地方比他回家的路要遠些，但他回答說，我也要到那個

地方去。

就好像要驗證他的話似的，他發現妻子打着黑傘從對面急匆匆走來。

這下子糟了！在這樣想的同時，他把傘一歪斜，遮住他和那個女人身體，像陌生人一樣與他妻子擦肩而過。他心里想，如果她是來接我的，這實在有點過意不去。然而他手腕上的快感很快拂去了心中的不安。

爲了不讓這個女人松開手，他把手臂緊緊地靠在身上。於是這個女人也用力抓住他的手腕。他歪過頭去嗅她的發香，而她則把頭靠在他的肩上。

“哎呀，壞了，我把東西忘了一！”

她突然用力拉他的手臂站住了。她說把一個紙袋放在車站的椅子上忘記拿了。他願意和她一起走，時間越長越好。他說聲回去吧，就馬上與她轉過身往車站走去。

一路上，他小心謹慎地從傾斜的傘下窺視着前方。走到一半路的時候，他看見兩個人深深藏在一把黑傘下面迎面走來。他認識傘下那個女人穿的白色膠靴。

兩把傘相擦而過。黑傘過去後，他回頭看了一眼，發現傘下的男人和女人緊緊依偎在一起，那個女人把頭靠在那個男人的肩膀上。從後影看，那個女人毫無疑問是自己的妻子。這回是他停住了腳步。

“怎麼了？”她問。

“鞋裏進水了。”他的鞋確實濕淋淋的。

現在應該向哪裏走呢？他不得而知。遠去的黑傘下面，一張嬌小的白皙的臉回頭向這邊輕輕一閃。

話說路遙和馬力是好朋友，路遙父親是富商，馬力的父親是路遙家的僕人。雖然是主僕關係，兩人的關係很好。他們一起讀書，一起玩耍。到了該談婚論嫁的年齡了，路遙有錢有勢，不愁沒老婆，而馬力

貧困潦倒，一直沒人提親。有一天有媒人給馬力提親，馬力大喜，但是卻要昂貴的彩禮。馬力只好請同學路遙幫助，路遙說：借錢可以，但是結婚入洞房我來替你前三天。馬力怒火沖頭，但是又沒有辦法，總不能光棍一輩子，只好答應，於是選擇好日子結婚。馬力煎熬過了痛苦的三天，第四天該他洞房了，心煩意亂……天一黑就一頭栽進洞房拉被蒙頭就睡覺，新娘子就問：夫君，爲何前三夜都是通宵讀書，今天卻蒙頭大睡？馬力這才知道路遙給他開了個大玩笑，真是又喜又惱，被有錢的朋友給娶了，發誓好好讀書，考取功名，後來還真考上了並在京城做了大官。

一日，我和朋友在洛杉磯附近威尼斯海灘一家有名的咖啡廳閑坐，品着咖啡，這時進來一個人，在我們旁邊那張桌子坐下。

他叫來服務生說：“兩杯咖啡，一杯貼牆上。”他點咖啡的方式令人感到新奇，我們注意到只有一杯咖啡被端了上來，但他卻付了兩杯的錢。他剛走，服務生就把一張紙貼在墙上，上面寫着“一杯咖啡”。

這時，又進來兩個人，點了三杯咖啡，兩杯放在桌子上，一杯貼牆上。他們喝了兩杯，付了3杯的錢，然後離開了。服務生又像剛纔那樣在墙上貼了張紙，上面寫着“一杯咖啡”。

似乎這種方式是這裏的常規，卻令我們感到新奇和不解。

幾天後，我們又有機會去這家咖啡店，當我們正在享受咖啡時，進來一個人。來者的衣着與這家咖啡店的檔次和氛圍都極不協調。

路遙性情豪放，俠肝義膽，最後卻坐吃山空，看到自己一家實在無法度日，想起曾經資助的朋友馬力，於是就和老婆商量自己進京找他幫助。

你讓我要守空房 我讓你要哭斷腸



進家就聽見家里哭成一片，急忙進來，看到妻兒守着一口棺材痛哭，一見路遙進來，家人又驚又喜。原來是馬力派人送來棺材說：路遙到京城後，生了重病，醫治無效而死！路遙更加惱怒，打開棺材一看，裏面是金銀財物，還有一紙條上寫：你讓我守空房，我讓你哭斷腸。

感言：真正的朋友不在巧言令色，貴在心犀相通，人生短短十載，認識的朋友又有多少，但真正能懂你心，又能真心疼惜你的又有幾人？若是你很幸運有這樣真摯的好友，珍惜吧！別因爲一些瑣碎的誤會而輕言，真心的朋友是你一生之中最珍貴的財富，讓這一路上不再孤寂。所謂：路遙知馬力，日久見人心。

們都應該想到別人，有些人也喜歡這樣的東西，卻無力支付。

再說說那位服務生，他在爲那個窮人服務時一直面帶笑容。而那位窮人，他進來時無須不顧尊嚴，討要一杯咖啡，他只需看看牆上。

我記住了那面牆，它反映了小鎮居民的慷慨和對別人的關愛。

## 牆上的咖啡

作者：王惠雲

上揭下一張紙，扔進了紙簍。此時，真相大白，當地居民對窮人的尊重讓我們感動。

咖啡不是生活的必需品，但需要指出的是，當我們享受任何美好的東西時，也許我



## 快樂的蚊子上天堂

林幸蕙

請問蚊子可不可以上天堂？有一次，大伙兒聚餐，一旁的小朋友突然發問：“師姑，請問蚊子可不可以上天堂？”

我正躊躇着該用什麼樣的觀點回答時，其他小朋友馬上搶先說：“傻瓜，不咬人的蚊子，當然可以到天堂嚟！”

我忍不住笑着問他：“爲什麼不咬人的蚊子可以上天堂？”他不假思索地說：“不咬人的蚊子是快樂的蚊子，當然可以上天堂嚟！”

好有哲思的小孩！大人雖然都瞭解如果生活的過程不快樂，那麼人生的終點也一定不會到快樂的地方，但是這名小朋友，想得更直接明白。

在美國，我曾開車招待一對老友夫妻到名勝地大峽谷觀光旅遊，沿途四五個小時的車程，他們一路爭吵，舊仇新怨一涌而出，從愛的差別待遇到累積的犧牲壓力，一車子的喧騰，讓沿途的風景像被遺忘了的廢墟。

好不容易到達目的地——大峽谷，只見綿延橫亘的山谷，氣勢磅礴，景觀壯麗。我想，他們應該可以拋下一切，融入這千古壯闊的景色了吧！沒想到，他們下了車，還是拉長着臉，太太對這座峽谷，神情漠然地說：“無聊！”先生也轉身望着另一端山谷，切齒地說：“虛榮！”

哎！老天創造這麼美好的地方，竟然只被看成虛榮與無聊。若造物者聽到此語，一定會搖頭喟嘆：“沒辦法，人們就是喜歡迷路，把天堂當地獄。”我相信，生命的旅途也是一樣，沒有快樂相伴，即使到了天堂，也感覺不到快。

## 有過只是一過

作者：馬未都

明朝萬歷年間有個叫呂坤的人，進士及第，從知縣做到刑部侍郎，按說官也不算小了，但他總覺得在朝廷中不得志，於是稱病辭歸，閉門著書。他最有名的著作就是《呻吟語》，洋洋大觀，今日讀之仍通篇哲理，讓人欽佩其思想通達。例如他說：“有過是一過，不肯認過又是一過；一認則兩過都無，一不認則兩過不免。”道理說得多簡單

明瞭，辦法結論都告訴你了，那我們犯了錯誤還有什么理由迴避，甚至信誓旦旦做回天無力的辯解呢？！

在我們的傳統文化中，面子的確很值錢，認錯改過很傷面子，但不認錯不僅傷了面子，還傷骨子，與其里外都傷，不如傷外保里；其實公衆大都通情達理，自古至今，沒有人去糾纏一個聞過則改的人。

## 尊嚴的距離

常新偉

早晨上班坐公交車。車到下一站的時候，打

開的車門邊探出一顆男人的頭來。“早上好！”響亮的問候。“早上好！”司機回過頭去又接着補充道，好像他們很熟是的。“37路車。”隨着一聲“謝謝”，男人磨磨蹭蹭地上了車。隨後，那些一直在耐心等候的人們也陸續上來了。車輛啓動得異常的慢和平穩，男人還是晃了一下，手上的那個棍子也隨即搖晃起來。原來，他是個盲人。

我想伸手去扶他一下，可看着周圍的那些或坐或站着的人們，投去的只是些許關切的目光，伸出的手又羞怯地縮了回來，心也不禁涼涼的。

當我和朋友憤憤不平地說起此事時，他的臉上漾起了一層“可以理解”的笑意。然後，他說了一條關於“一米距離、兩米距離、三米距離”的理論：“‘一米距離’給那些至愛親朋；‘兩米距離’給同事、客戶等關係若即若離的人們；而‘三米距離’則給那些陌生人，誰都不能越位。距離太近，讓人產生窘迫感，而距離太遠，又使人產生隔閡。就像那位盲人，在他根本不可能倒下時，去扶他一把，也許就侵犯了他的‘尊嚴距離’，他會不會因此感到窘迫呢？這時，我們可以做的，也許只



是像那位司機那樣，告訴他，在他面前停下的是不是他要坐的車，啓動時盡力平穩一點；像那些不煩不躁的乘客，給他讓出一條路，留出一些時間。

每個人在希望他人尊重你的時候，別忘了顧及他人的尊嚴與感受，哪怕是出于好意。

## 等待是另一種形式的行走

易水寒

有一次在一樓等電梯的時候，我旁邊的一個人抓耳撓腮，一副急不可待的樣子。眼看着電梯已經下到三樓了，那人卻等不及地去爬樓梯了。這時候無論他的目的地是幾樓，其實都沒有電梯快。他的等不及促使他做出了這樣的選擇，而他的選擇顯然是錯誤的。看來，當一個人的焦慮衝破承受底線的時候，他就採取旁人看來可笑的方式來緩解焦慮。

有個同行，大家公認他業務水平很高，而且他也堅定地認爲自己可以擔當重任。但是，他在第一個單位工作時總是受壓制。於是他負氣地來到第二個單位。讓人哭笑不得的是，他離開後不久那個經常壓制他的領導調走了，新換的領導原來也都認識是十分欣賞他的。沒辦法他只好在新單位埋頭苦幹，干了沒一年時間他感覺太不舒心，於是又換了東家。這樣一年一年過去了，他從一個地方跳到另一個地方，跳槽逐漸成了他生活的常態，而最初與他一起成長的那些人，大多成了本單位的中流砥柱，有的甚至成了高層。

其實他不懂得：等待，本就是行走中的一個環節，有時候甚至比行走本身更重要！